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关联交易概述

1、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莱茵生物”）于2022年4月15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对公司2022年度全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披露。

2、现根据日常经营需要，2022年度预计拟与桂林风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鹏生物”）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200万元，交易类别主要涉及植物提取物的销售。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永富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及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2.01.01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1年度实际发生额
风鹏生物	向风鹏生物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200	39.54	29.70

合 计	1,200	39.54	29.70
-----	-------	-------	-------

注：2021 年度发生金额较小，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上述截至披露日与风鹏生物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数据，尚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风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22MA7AELX371

成立日期：2021 年 08 月 19 日

住所：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南路

法定代表人：王晶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2021 年 08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风鹏生物的资产总额为 84.92 万元，净资产为 81.06 万元；2021 年度，风鹏生物的营业收入为 39.42 万元，净利润为 -19.5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风鹏生物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谢永富先生的关联自然人王晶女士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风鹏生物属于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风鹏生物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诚信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风鹏生物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植物提取物的销售，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而进行的正常业务往来，交易双方将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进行相应调整，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参照市场情况按双方约定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交易协议由公司与风鹏生物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风鹏生物专门从事饲用植物提取物产品的推广应用，其项目负责人李延在动物饲料领域具备丰富的研发经验及行业资源，与风鹏生物开展植物提取销售交易，系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销售渠道，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与经营业绩的提升。

公司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合作情况良好，定价原则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预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会持续，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及事中审查，并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新增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定价公允，有利于交易双方互利互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此关联交易事项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谢永富需要回避表

决。

我们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2022年度的经营预测做出的，为日常经营业务需要而发生的交易。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时，关联董事谢永富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经表决一致通过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